

## 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信息公示表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上海嘉定万象涂料厂	联系人	郭杰
项目名称	上海嘉定万象涂料厂职业病 危害现状评价	检测类型	评价检测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博学南路 751 号		
项目组人员	陈枫、姚友平、陈城、陈金明、董志伟		
现场调查人员	陈枫、陈城	现场调查时间	2023-09-26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陈涔、尤佳恺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3-11-24、 2023-11-27~11-28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陪同人	郭杰		
评价结论	<p>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2019 修改版, 用人单位属于“涂料制造”, 行业代码为 C2641。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 5 号) 的规定, 用人单位属于“C264-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属于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严重的用人单位。</p> <p>用人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其他粉尘(聚酯粉尘)、苯、甲苯、正己烷、乙二醇、丙三醇、噪声、高温等。根据本次现状评价检测结果显示, 用人单位各岗位接触的有害因素和物理因素的浓度或强度均未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规定。</p> <p>用人单位总体布局、建筑物内功能布置、设备布局、辅助用室设置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规定的要求。</p> <p>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 ①生产车间未设置注意通风、当心中毒、注意高温、当心中暑、戴防毒面具、戴防护手套警告标识或指令标识, 1F 原料仓库未设置注意通风、当心中毒、戴防毒面具、戴防护手套警告标识或指令标识, 危废仓库缺少注意通风、戴防毒面具、戴防护手套警告标识或指令标识, 生产车间、1F 原料仓库、危废仓库未设置苯职业病危害告知卡; ②用人单位未定期组织工人进行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应急措施等内部培训; ③生产车间、危废仓库、1F 原料仓库未设置冲淋洗眼设施; ④用人单位未组织职业卫生相关的应急救援演练; ⑤可能突然逸出大量有害物质或易造成急性中毒的 1F 原料仓库事故通风换气次数不足 12 次/h; ⑥1F 原料仓库未设置防泄漏设施; ⑦用人单位 2021 年职业健康检查漏检危害因素其他粉尘、苯、正己烷、高温, 2022、2023 年职业健康检查漏检危害因素苯、正己烷、高温; ⑧用人单位 2021~2023 年申报</p>		

	<p>的危害因素不全，漏申报的危害因素为苯、正己烷、高温；⑨用人单位 2021、2022 年开展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的检测项目不全，漏检的危害因素有苯、正己烷、高温。</p> <p>由此，建议用人单位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意见、建议和相关补充措施，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建立与落实、职业病危害监测及评价管理制度、职业健康监护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使职业病防治工作逐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以切实保护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p>
现场的图像影像	无

注：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